

启东市 2023 年财政决算说明

一、地方政府债务情况说明

（一）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情况

全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279.36 亿元，年末债务余额 275.52 亿元。其中：一般债务限额 117.50 亿元，年末债务余额 115.11 亿元；专项债务限额 161.86 亿元，年末债务余额 160.41 亿元。

（二）地方政府新增债券情况

全市地方政府新增债券 13.04 亿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券 0.79 亿元，专项债券 12.25 亿元。

全市地方政府新增债券主要用于区域医疗中心建设、吕四作业区环抱式港池西港池通用码头及其基础设施、吕四作业区内河转运码头及集疏运体系、乡村振兴（高标准农田建设一期）等项目。

（三）地方政府再融资债券情况

全市地方政府再融资债券 33.76 亿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券 14.65 亿元，专项债券 19.11 亿元，均用于偿还到期的存量政府债务。

二、税收返还及转移支付说明

2023 年，一般公共预算上级对我市返还性补助 9.34 亿元、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 13.43 亿元、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0.83 亿元、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4.96 亿元，上解上

级支出 15.08 亿元。政府性基金预算上级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0.47 亿元，上解上级支出 1.25 亿元。

2023 年，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对镇乡、园区税收返还支出和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16.51 亿元。一般公共预算没有安排对镇乡、园区的专项转移支付，安排的一般性转移支付足以保障镇乡、园区的“三保”需求。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没有安排镇乡、园区转移支付。

三、“三公”经费、会议费和培训费情况说明

“三公经费”是指一般公共预算中安排给预算单位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、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指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养费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。

2023 年，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合计 2176 万元，下降 6.8%。其中，公务用车购置费 360 万元，下降 14.2%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26 万元，下降 12.0%。以上经费下降的主要原因是贯彻“过紧日子”要求，厉行节约、勤俭办事。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增长 57 万元；公务接待费 334 万元，增长 12.4%；会议费 1012 万元，增长 71.8%；培训费 2904 万元，增长 21.9%。以上经费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度受疫情防控影响，相关支出大幅度减少，导致基数较少。

四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

2023年，继续深化预算绩效管理，修订完善绩效事前评估指标，规范22项指标内容；继续推进绩效结果的转化运用，逐步实现评价结果与预算编制、预算管理有机衔接，为财政部门修订完善企业产业扶持资金补助政策提供重要依据。加大信息公开力度，通过完善评价指标，优化服务模式，促进财政资金使用绩效不断提升。

在市级预算单位绩效管理全覆盖的基础上，首次将区镇纳入整体绩效评价体系，实现绩效管理扩面增效。对2022年度民政局居家养老等四个民生服务外包项目进行绩效管理“回头看”，督促相关民生服务外包项目实施单位明确主体责任，进一步增强绩效意识和管理职责，严格制度执行，不断强化财政支出绩效管理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